

法治视域下高校辅导员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效性研究——基于法律素养的培养与提升

王鑫鑫 徐明磊 于凯 王春宇 李恒忠

山东科技大学

DOI:10.32629/er.v2i10.2076

[摘要] 当前,随着全面依法治国的纵深推进和高等教育改革的逐步深化,转变高校发展与治理理念,深入推进依法治校迫在眉睫。依法治校高校辅导员责无旁贷,作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事务管理工作的推动者,具备较高的法律素养已经成为新时代辅导员素质能力中应当具备的一项基本能力。有鉴于此,深度剖析目前高校辅导员法律素养的现实状况,充分了解培养的价值意蕴,精准提出提升的具体措施,对于建设一支秉承法治精神、具备高水平法律素养的高校辅导员队伍来说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

[关键词] 法治; 辅导员; 法律素养

法治中国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法治视域下,高校辅导员法律素养的培养与提升具有重要的价值意义。法律素养是指一个人认识和运用法律的能力。^[1]从客观方面讲,就是学法、懂法。从主观方面讲,潜移默化即在社会生活中不断的学习和自觉的培养。作为大学生思政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的主力成员,培养和提升高校辅导员法律素养,对于强化队伍建设,提高思政教育的工作质量至关重要。

1 问题剖析: 查摆高校辅导员法律素养的现实状况

辅导员是高校思政工作队伍中的一支专门力量,^[2]因此,对其工作能力方面提出了高标准、严要求,达到“业务精”^[3]的水准。当前,高校辅导员非常重视自身工作能力的提升,但却忽视了基础知识的学习与掌握,忽视了法律素养的培养与提升,反思原因,剖析如下:

1.1 角色不清

根据搜索查询,目前很多高等院校在辅导员的选聘中沿用了传统的做法,即选拔招聘仅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入选者在辅导员岗位上工作几年之后再往行政管理岗位和教师岗位进行分流。这样的情况下,许多辅导员就出现了对本职工作不投入、投入少、消极怠工,更谈不上深入钻研学习业务知识,在现实工作中把“辅导员工作”视为将来理想工作的一个“跳板”或着说是“过渡”,混淆角色。

1.2 意识不足

高校管理中辅导员身居一线,经常与学生打交道,点数多、线位长、面

积广,角色上处于重要地位。近几年,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实施,高校的辅导员通常面对纷繁复杂的事务性工作和沉重的带班压力,缺乏时间和精力参加系统的法学理论教育培训,单靠实际遇到的案例难以快速、全面丰富法学知识。所以,呈现出辅导员法律意识淡薄、法律观念滞后、运用法律处理问题的能力欠缺。

1.3 深度不够

高校思政教育作为人才培养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重心应体现在大学生素质的全面提升上,而不是单纯的活动组织与琐碎杂事的处理。“两眼一睁,忙到熄灯”,这是现实工作中许多辅导员每天状态的贴切描述。各种新闻宣传、党委干事、学生资助等横向性分管工作,事无巨细。这种状态下就使得辅导员对自己的工作缺乏反思和研究,即便是掌握有关的法律常识,对法治的认知是碎片化的,缺乏理论厚度与深度。

2 价值意蕴: 培养高校辅导员法律素养的重要意义

法治教育的过程,也是法律思维养成的过程。立德树人,贯彻法治精神,实施法治教育,促进当代大学生法律意识的提升,辅导员肩负的使命光荣、责任重大。

2.1 贯彻依法治国与依法治校的时代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55次提及“法治”^[4],并将“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明确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之一,释放出依法治国最强音。^[5]《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细致完善的心理健康教育计划,建立心理健康教育体系,严格按照体系的要求开展教育工作,进而在高职院校学生学习和生活中,更好地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促进学生的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

3.3 优化并完善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

首先,在高职院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教学中,需积极联合多个部门创建更具趣味性和实用性的课程内容,并且对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的学识和教学经验提出细致和明确的要求。只有不断优化和完善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才能改进高职院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质量。其次,引进专业人才,要求人才满足心理健康教育的各方面要求,并增加专职心理健康教育者的数量,以满足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要求。最后,为教师提供行业沟通和外出深造的平台,引入优秀的兼职教育人员,开展专业培训,从而不断完善高职院校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工作,提升高职院校心理健康教育的水平。

4 结语

高职院校学生在日常的学习和生活中会受到很多因素的影响,无法避免的会出现负面情绪,而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教育工作者应将重点放在指导学生正确认识和负面情绪方面,辅导教师需认真观察并及时发现学生的心理问题,且在发现问题后积极与学生沟通和交流,指导其正确处理负面情绪。高职院校务必高度重视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为学生讲解普及心理知识,让其更多地感受生活中的积极面,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才。

[参考文献]

[1]陈荣.浅谈中职学校心理健康课程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都市家教月刊,2017(10):85.

[2]张丽.高职院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J].中国校外教育,2019(12):163-164.

[3]毛勇.高职院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问题与对策探析[J].现代经济信息,2018(04):434.

中明确提出“大力推进依法治校”。依法治校是教育领域落实依法治国这一重要治国方略的具体实践,高校必须恪守这一重要准则。“改革发展,法治先行。”运用法治的思维模式来管理学校,有利于规范办学、科学管理,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推动我国教育事业扬帆远航。辅导员作为高等教育的管理者,学习法律、知晓法律、讲授法律法、运用法律,积极传播法治文化,不断更新法学知识,提升自身法律素质与修养,充分彰显新时代“大学之道”^[6]。

2.2 促进当代大学生法治教育的现实需要

助长大学生的法律知识、培养严密的法学思维是素质教育中一项基本内容。当前在校大学生每年因为欠缺法律知识而发生的吃亏事件会有很多,例如,四年级作为大学毕业生就业最关键的一年,很多应届生会提早着手准备,恰逢理想的工作,果断签署就业协议。但是,由于大多数在校生缺乏法律意识,在签署协议时往往忽略“违约条款”的签订,这种情况下想要更换工作单位,在与原用人单位解除协议时,将会面临高额的违约处罚。助长与提高大学生法律素养的工作可谓任重道远,辅导员只有具备了较高的法律素养,工作中才能得心应手,才能更好地促进学生们法律素养的养成。

2.3 加强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职业需要

2017年教育部修订施行的《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明确指出高校辅导员应当“掌握有关法律法规知识”。^[7]2014年教育部印发的《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明确要求三个职业等级的辅导员最低限度都要掌握法学基础知识、了解法律原理。其中,中、高级辅导员还应提高到学习法学相关知识。夯实专业、系统的法律知识和提高法律思维能力,对于提升辅导员法律素养,做职业化、专业化的行业能手则显得尤为重要。

3 实施路径: 提升高校辅导员法律素养的具体措施

高校辅导员法律素养的培养与提升,其具体实施路径中方式可以多样,形式可以灵活。丰富优化其法律素养的提升措施,增强新时代高校辅导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有效性。

3.1 培养辅导员自主学习法规知识的法律意识

打铁还需自身硬,高校辅导员应自主学习法律知识,扩大知识储备,锻炼运用法律武器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升职业能力和专业素养。高校辅导员要自觉认真学法,从实体法到程序法、从基础知识到工作实务,学习与辅导员工作相关的一系列法律法规,学会通过法律手段来解决学生事务性问题,提升法治工作的能力。辅导员要善于运用法律思维思考问题,通过法律实践来增强和固化法治思维,把法治思想融入高校管理过程中,以法治方式推动高校学生工作发展。^[8]

3.2 加大辅导员选聘时法学相关知识的考核力度

辅导员的法律素养如何,是通过其掌握、运用法律知识的技能及其法

律意识表现出来的。^[9]抓好选聘关卡,加大法学相关内容的考核力度,是提高辅导员法律素养的前提,也是关键。将法律知识、法治理念、法律思维等融入辅导员考试的范围,多角度、多形式设置与法律知识和法律理论相关的题目,来考察应聘人员的基本法律素养,选拔适合设定岗位的优秀人才。培养辅导员自觉学法、主动用法的行为习惯,使法律思维真正的内化于心灵深处、外化于实际行动中去,最大限度地把法律法规运用到实际工作中,不断开创法治高校建设新境界。

3.3 强化辅导员法律素养的职业教育与定期培训

高校辅导员大多都不是法学专业背景出身,所以专业完备的法律素养不能够简单的体现在每个人的工作中。因此,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为辅导员创造机会和平台,设立专门的法律教育培训,让辅导员坚持学好法律基础这门“必修课”。通过邀请法学专家、法律实务工作者进校开展法律知识专场讲座,组织辅导员参加案件讨论和法学沙龙,现场观摩法庭审判环节等,定期性、常态化的举行法律教育和有关培训,丰富更新现有法律知识,并使之贯穿于高校辅导员个人成长与素质提升的全过程。以“三化”的标准,培养一批具备较高法律素养的辅导员骨干队伍,榜样引领示范,积极带动整个队伍法律素养的提升,将“法治”理念贯彻到工作实务中去。

[参考文献]

- [1]王业松.当代大学生法律素养养成路径探析——基于对《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教学效果的思考[J].科技视界,2012,(30):47-48.
- [2]李翘楚.高校年轻辅导员的自我定位[J].当代教育实践与教学研究(电子刊),2018,(1):859.
- [3]冯维波.高校辅导员法律意识的培养[J].教育评论,2013,(5):54-55.
- [4]王俊霞,张海英.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笔谈[J].辽宁省社会主义学院报,2018,(2):10-12.
- [5]张海夫.深刻领会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内涵[J].社会主义论坛,2017,(11):28-29.
- [6]吴汉东.依法治校彰显“大学之道”[J].中国高等教育,2015,(1):52.
- [7]吴涛,马燕.高校辅导员法治素养提升:价值意蕴、助推因素与实施路径[J].内蒙古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2018,31(06):80-83.
- [8]董延彪.论高校辅导员法治思维的养成[J].湖北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35(04):144-147.
- [9]邹江,郑志发.《大学生行为修养》[M].北京: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2005,(09):480.

作者简介:

王鑫鑫(1989—),女,汉族,山东青岛人,硕士学位,山东科技大学讲师,研究方向: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